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詹仕清
電話：02-24591311 分機846
電子信箱：ab5093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20119507B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劃 (11224P007339_1120119507B_112D202734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第三期培訓及認證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於112年5月31日前薦派教師參與培
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5月1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565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臺灣手語」已定為國家語言，依「國家語言發展法」規定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自111學年度起由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開始實施。為廣
續培育臺灣手語師資，爰國教署委請國立嘉義大學（簡稱
嘉大）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請貴校依本實施計畫薦派教師參與培訓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參訓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編制
內現職正式教師，並經主管機關薦派者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
 - 1、有意願且符合參訓對象之教師，請填具報名表並至網
頁(<https://forms.gle/4knkY7D4bkBq5QRg9>)填寫報名



基本資料及課程抵免申請。

- 2、報名表經服務學校核章後，於112年5月31日前逕送承辦人審核及薦派。
- 3、培訓名單將於報名截止後1週內公告於嘉大網站最興公告區，並以E-mail通知。
- 4、參與本計畫之現職正式教師，請貴校依錄取通知及本培訓之課表（含說明會、培訓後測驗）惠予公（差）假。若適逢假日，請同意所屬參加人員於活動結束後兩年內擇期補休（惟課務需自理）。
- 5、為鼓勵參與，國教署將補助參訓教師排代課鐘點費，申請事項另案行文通知。

(三)培訓時間：預計為111年7月至113年2月，實際授課時間另行公告。時數及課程請詳見實施計畫。

(四)培訓地點：於本市辦理（暫定國立基隆高中）。

四、其他說明事項：

(一)課程抵免：已擁有證照（手語翻譯員等）或具手語能力或教學經驗之教師得申請課程抵免，抵免方式將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。

(二)開班說明：預計訂於112年6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，以線上會議方式辦理（會議連結<https://s-l-teach-ncyu.webex.com/s-l-teach-ncyu-tc/j.php?MTID=me67b2d79747462d325163dad732635b9>），請參訓教師依時參與說明會，恕不個別通知。如不克參加，請參考說明會錄影資料。

(三)錄取名單公告、課程抵免方式及說明會錄影資料都將公

告於嘉大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，網址：

<http://www.ncyu.edu.tw/cset/>

五、培訓及認證相關問題，請洽國立嘉義大學（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），聯絡電話(05)2263411分機2430、2431、2433及2434。

正本：基隆市中山區中華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暖江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八堵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基隆市仁愛區南榮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忠孝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和平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八斗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正濱國民中學、基隆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正區中正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中山區港西國民小學、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深美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隆聖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長樂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西定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